

本报联合市关工委、团市委共同推出“丽水帮帮团公益联盟 2022 年专项助学行动”

助学行动圆满结束 12 名“晚报学子”顺利步入大学

阅读提示

涓涓细流汇聚成江海,颗颗爱心变成了希望。在这一个多月的时间里,丽水大地因为爱心变得更加温暖,晚报也特别感谢所有为“丽水帮帮团公益联盟 2022 年专项助学行动”付出努力的人们。



□ 记者 吕恺

本报讯 7 月底,处州晚报、市关工委和团市委共同推出了“丽水帮帮团公益联盟 2022 年专项助学行动”,在全市范围内寻访和帮助成绩优异的寒门学子。经过一个多月的走访,晚报报道了 12 位“晚报学子”,他们全部获得资助。眼下正是开学的日子,他们顺利步入大学,开启崭新的大学生活。

《她想在大学中好好努力,保研到理想学府》《懂事的她期待早日学成,让母亲过上幸福生活》《从未走出过丽水的他,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》……上个月,一篇篇关于“晚报学子”的报道刊发后,很多爱心人士和爱心企业纷纷联系晚报,希望加入助学队伍。

市民潘先生毕业于缙云中学,看到晚报官微推送的两位缙云学子的报道后,第一时间联系了晚报,并让记者给两位缙云学子每人转交了 1000 元,并鼓励道:“今天的苦难和磨砺,是为了明天的成就和辉煌,未来可期,守望传承。”此外,潘先生还把两位缙云学子的推文发到他们的校友群,得到了其他校友的响应。

爱心人士郦女士早在三年前就资助了一位晚报学子,如今这位学子已经大四了,不再需要郦女士的资助。为此,在今年的助学行动中,郦女士再次致电晚报,想继续结对一名晚报学子。经过联系,郦女士与来自庆元的晚报学子鲍玲慧结对。

在今年的爱心助学队伍中,有退休职工、有年轻干部、有医生、有老师……在他们的支持下,12 名

“晚报学子”纷纷圆梦大学。

各位“晚报学子”也纷纷通过晚报、市关工委、团市委向爱心人士、爱心企业表示了感谢。

缙云的“晚报学子”吕金枝收到校友潘先生的 1000 元资助后,她在微信中写道:“谢谢不知名的校友,所遇上的凌冽风暴,皆是为了成就更好的自己,并以此鼓励他人前行,我们终将在美好的约定中相遇。”

青田的“晚报学子”夏永燕说:“丽水帮帮团的爱心助学活动,带来的不仅仅是物质上的帮助,更让我感受到了社会的温暖。”

景宁的“晚报学子”王琨说:“会把爱心人士给予的帮助铭记于心,收藏这份温暖,让爱心不断延续。”

丽水旅游学校新校园昨日揭牌启用

□ 记者 吕恺 通讯员 周炜

本报讯 9 月 13 日,丽水旅游学校举行新校园落成庆典仪式,这标志着丽水旅游学校开启办学新征程,谱写发展新篇章。

丽水旅游学校自 1998 年 4 月 18 日创办以来,历经“五次迁址,三校并入,一校析出”,办学规模不断扩大。自新校园项目确定以来,在市委市政府及主

管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关心支持下,山水教育平台及丽水旅游学校和全体项目建设者凝心聚力,砥砺前行,一座“产教融合型、校企一体化,山水园林式、信息智能化”的新校园初露峥嵘。

浙江山水控股集团董事长、丽水旅游学校理事长季顶天表示,学校将以此为事业载体和发展契机,紧紧围绕丽水生态文旅大健康产业发展,加快创建成省级现代化学校、专门化办学特色中等

职业学校。同时,进一步汇聚各方智慧与力量,致力打造丽水全域旅游重要“集散地”、城市旅游热门“打卡地”,致力于打造浙江生态文旅、养老产业复合型人才培养的“萌发地”,致力于打造线上教育与线下教育结合、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互动,中高职(本)一体化衔接的产教融合型职业教育集团。

2022 年大学生人才租房补贴申报工作启动

符合条件的对象,给予每人每年 6000 元

□ 记者 吴启珍 实习生 雷蕊

本报讯 昨日,记者从市人力社保局了解到,2022 年大学生人才租房补贴申报工作已正式启动,符合申请条件的大学生人才不要错过。

据了解,申请该项补贴的人员,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:2017 年及以后取得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以上学历(学位)的毕业生(包括经学历认证的留学回国高校毕业生,博士研究生除外),2019 年 9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之间首次在丽水缴纳企业职工

基本养老保险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,且首次享受补贴时毕业时间未满 3 年。本次补贴享受时间区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。

申请人及其配偶、未成年子女不存在以下情形:已享受安家补贴的;已享受人才公寓政策且满三年的;有现房或期房(包括住宅和非住宅用房);申请保障之日起前 2 年内,因析产、赠予、出售、被征收等原因转移、注销房屋所有权的房屋;有待入住的拆迁安置房或经济适用住房;违章搭建,经有关部门处理后作保留使用的住房;有其他自有住房的。

在市区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(行政机关、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除外),丽水开发区管委会所辖企事业单位由丽水开发区管委会、非市属在丽单位由单位自行组织申报。

夫妻双方同时符合条件的,补贴标准按一方计算。租房补贴政策不得与人才公寓政策同时享受。

符合条件的对象,给予每人每年 6000 元租房补贴,不超过 3 年。需要申请的人员,请登陆“浙里办”搜索“浙里人才之家”进入服务页面办理。

明天上午 10 时起开始申报

“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”补助来了

□ 记者 夏金地 通讯员 李佳谦

本报讯 昨日,记者从市总工会了解到,2022 年浙江省“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”(简称“双提升行动”)补助申报工作即将开始。9 月 15 日上午 10 时起,丽水职工可登录“浙江省职工教育平台”或“浙工之家”提交申报。

本次学历提升补助的对象为: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职报名参加大专及以上学历教育学习,完成入读缴费,并在“学信网”上取得学籍的企业车间主任及以下一线职工,且必须是本市工会会员,已与用人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(以发文申报截止时间计算)。货车司机、网约车司

机、快递员、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是本市工会会员即可作为补助对象。各级机关、事业单位职工不属于补助对象。

对符合条件并通过审核的职工按每人 500 元的标准发放第一次补助,2022 年丽水市计划补助 200 人(待该职工毕业并提交报读院校教育部“学信网”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,获审核通过后发放第二次 400 元补助)。

本次能力提升补助的对象为,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(时间以发证日期为准)在浙江省参加国家职业资格统一鉴定、日常鉴定考试取得高级工以上国家职业资格证书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企业车间主任及以下一线职工,且必须是本市工

会会员,已与用人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(以发文申报截止时间计算)。货车司机、网约车司机、快递员、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是本市工会会员即可作为补助对象。各级机关、事业单位职工不属于补助对象,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、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证书、专项职业能力证书、特种作业操作证等不属于补助范围。

对符合条件并通过审核的职工每人补助 500 元,丽水市计划补助 40 人。申报平台将于 9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开放申报,于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关闭申报(全部申报后即刻关闭)。符合条件的市民届时可以关注申报。